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0-024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罗祥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福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萍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435,457,172.99	176,424,861.73	146.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46,813,131.51	79,424,707.17	336.6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67	2.04	226.96%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3,112.75		-134.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125.00%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540,286.65	1.05%	110,506,424.56	24.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6,741.93	-19.19%	16,956,621.17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40.00%	0.35	-1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40.00%	0.35	-10.26%
净资产收益率（%）	1.83%	-9.58%	6.00%	-17.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53%	-6.90%	5.07%	-14.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71,015.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65.45
所得税影响额	-438,152.33
合计	2,626,097.7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4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1,161,3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2,13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 O F）	474,8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2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6,048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998	人民币普通股
白永清	184,18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27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罗红花	13,821,380	0	0	13,821,380	首发承诺	2013 年 2 月 26 日
丘国强	8,362,878	0	0	8,362,878	首发承诺	2013 年 2 月 26 日
罗章生	5,388,452	0	0	5,388,452	首发承诺	2013 年 2 月 26 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79,782	0	0	4,879,782	首发承诺	2011 年 2 月 26 日
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05,148	0	0	4,205,148	首发承诺	2011 年 2 月 26 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300,000	0	0	1,300,000	首发承诺	2011 年 2 月 26 日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975,849	0	0	975,849	首发承诺	2011 年 2 月 26 日
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511	0	0	66,511	首发承诺	2011 年 2 月 26 日
合计	39,000,000	0	0	39,0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增长 498.49%，主要是本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2、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57.16%，主要是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长。公司主要欠款客户为各大除尘设备主机厂等，这些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因此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

3、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722.74%，主要是预付募投项目的设备款和工程款所致。

4、存货余额较年初增加 79.56%，主要是为了满足未来期间交货需求而增加的半成品和产成品库存。

5、短期借款余额较年初减少 59.07%，主要是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并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6、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增加 640.34%，主要是本期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的比例增加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年初减少 47.13%，主要是 2009 年度尚未发放的年终奖于本期发放。

8、应交税费余额较年初减少 61.79%，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交所得税较上年末减少较多所致。

9、股本较年初增加 33.33%，主要是本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1300 万股。

10、资本公积较年初增加 1335.29%，主要是本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1300 万股产生的股本溢价。

11、2010 年 1-9 月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24.86%，营业收入增速较上半年的增速 41.31%回落较多，主要是第三季度由于部分客户推迟提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仅为 1.05%。

12、2010 年 1-9 月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53.21%，主要是本期公司扩大销售队伍，加强市场推广和品牌建设力度以及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差旅费、运费和职工薪酬等销售费用增长较快。

13、2010 年 1-9 月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33.67%，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投入以及管理人员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差旅费和职工薪酬等管理费用增长较快。

14、2010 年 1-9 月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273.44%，主要是本期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较多所致。

15、2010 年 1-9 月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 342.26%，主要是本期根据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较多，并对部分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 22.65 万元。

16、2010 年 1-9 月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15.48%，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长，但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增幅大于营业收入的增幅，导致营业利润增幅低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17、2010 年 1-9 月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10.85%，增速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速，主要是本期期间费用和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幅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

18、2010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34.46%，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较多所致。

19、2010 年 1-9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24.22%，主要是募投项目预付款增加较多所致。

20、2010 年 1-9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915.03%，主要是本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10 年第三季度，公司坚持既定的发展战略及年初制定的计划和目标，持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除保持主营产品在火力发电行业的领先地位外，还深入开拓水泥、垃圾焚烧、外贸等行业市场领域的销售业务，并取得了预期的成效。

2010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实现 110,506,424.5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4.86%；实现净利润 16,956,621.1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85%。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顺利。

2、未来发展规划

(1) 继续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2) 继续抓紧营销网络和团队建设。公司在整合内部销售管理体制的基础上，引进本行业相关销售及管理人才，在建设优秀团队的同时开拓更大的市场。

(3) 继续做好产品的研发攻关工作。

(4) 加强供应链管理，确保公司产、供、销的成本最优化、利益最大化。

§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股份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罗红花、股东丘国强、罗章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锁定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占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公司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信守承诺。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罗红花、股东丘国强、罗章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本人现时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从事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将来有从事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												
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三维丝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向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全额赔偿。”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和人员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三)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或本公司）将尽量减少、避免与三维丝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三维丝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或本公司）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2、对于本人（或本公司）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须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本人（或本公司）与三维丝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或本公司）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或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和人员均信守承诺。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43.1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8.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91.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	截至期 末承诺 投入金 额(1)	本季度 实际投 入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与承 诺投入 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季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 线建设项目	是	9,451.54	15,455.18	不适用	1,140.77	1,375.45	不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97.14	2,353.00	不适用	700.31	724.79	不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	2,500.00	不适用	0.00	2,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0 年 06 月 23 日	0.00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	2,500.00	不适用	0.00	1,2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0 年 06 月 23 日	0.00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235.00	2,235.00	不适用	117.78	190.78	不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 06 月 30 日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683.68	25,043.18	-	1,958.86	5,991.02	-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由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虹路 2 号 1-3 层厂房变更为在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建设厂房。 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由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虹路 2 号第 4 层厂房变更为在厦门翔安区 X2009Y10 地块上建设厂房。 注：变更情况详见 2010 年 6 月 22 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公司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10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中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2500 万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原材料采购款，计划 2010 年 12 月 16 日前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情况	1、增加使用 6003.64 万元投入“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线建设项目”、355.86 万元投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使用 25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使用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使用 2235 万元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以上项目均按计划投入使用。 注：使用安排情况详见 2010 年 6 月 22 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公司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罗祥波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六日